证券代码:002305　证券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0-104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0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上午9:00以现场加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秦普高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申万宏源-电建南国疫后重振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

为继续盘活存量资产和加快资金回笼,促进疫后重振,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湖北森南房地产有限公司持有的迩悦汇昊华林项目进行资产证券化运作,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销售机构和管理人设立“申万宏源-电建南国疫后重振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本次专项计划拟发行规模预计合计人民币18.1亿元,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发行利率以届时协议发行或簿记建档确定的利率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设立申万宏源-电建南国疫后重振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应对新冠疫情针对限制性业态减免租金的议案》

公司拟给予湖北省内、成都市内的商业项目限制性业态包含减免租金、物业管理费等在内的减免方案,减免金额不超过5,600万元,具体减免金额以实际执行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应对新冠疫情针对限制性业态减免租金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0年11月11日(星期三)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05　证券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0-105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申万宏源-电建南国疫后重振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国置业”或“公司”或“原纳权益人”)为继续盘活存量资产和加快资金回笼,促进疫后重振,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拟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森南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森南”或“项目公司”)持有的迩悦汇昊华林项目进行资产证券化运作,公司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或“计划管理人”)作为销售机构和管理人设立“申万宏源-电建南国疫后重振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本次专项计划”或“专项计划”),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申万宏源-电建南国疫后重振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专项计划的实施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专项计划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3、本次专项计划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本次专项计划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专项计划作为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其顺利实施还将受到政策环境和市场利率水平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一)发行方案:本专项计划将通过薄记或协议方式发行,发行后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

(二)交易结构:

1、基金管理人发起设立私募基金,该基金额计划募集总份额不超过18.1亿份(以实际募集份额为准),公司作为私募基金的基金投资者认购全部基金份额并按照基金业协会的要求实缴基金出资;

2、计划管理人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募集资金购买原纳权益人持有的前述基金份额。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认购专项计划,将认购资金以专项资产管理方式委托计划管理人管理,取得资产支持证券,成为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

3、专项计划设立后,计划管理人以专项计划资金向原纳权益人购买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交易完成后,专项计划承接原纳权益人的合同关系,受让全部基金份额;申万宏源(代表专项计划)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后,于专项计划设立后缴纳基金出资,私募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投资,由基金管理人(代表私募基金)分别与项目公司签署《借款合同》,由私募基金向项目发放股东借款。

4、为担保前述股东借款债权的实现,项目公司将以项目公司运营收入提供质押并以物业资产不动产权提供抵押担保;南国置业与基金管理人、项目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基金管理人(代表私募基金)向南国置业受让其持有的项目公司100%股权;

5、电建地产将作为优先收购权人根据《优先收购权协议》的约定,向专项计划支付权利维持费,在优先收购权行权期内,对行权对象享有优先收购权;作为流动性支持机构将根据《流动性支持协议》的约定对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开放退出机制承担流动性支持义务;

6、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大本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储备金支付义务人根据约定向项目公司监管账户支付2000万元储备金;并作为资产服务机构承担资产服务和物业资产运营管理职能。

本次交易完成后,湖北森南将不在南国置业合并报表范围内。

(三)基础资产:资产证券化业务开展的基础是存在能够产生独立、可预测的现金流并可特定化的基础资产。本次专项计划的标的物业为迩悦汇昊华林物业项目,基础资产为由原始权益人在专项计划设立日转让给专项计划的,由原始权益人依据《基金合同》享有的基金份额。(以实际发行产品时确定的标的物业、基础资产定义为准)。

(四)发行额度:本次专项计划拟发行规模预计合计人民币18.1亿元。

(五)发行期限:期限不超过5年。

(六)证券分层:本专项计划的资产支持证券分为优先A级资产支持证券、优先B级资产支持证券、权益级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计划成立后,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将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拟通过认购2.7亿元权益级基金份额方式持有权益级资产支持证券,最终认购金额将根据深交所后续审批及专项计划发行情况确定。

(七)发行利率: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利率将通过询价、协议发行或者簿记发行方式确定,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支付固定利率并根据专项计划交易文件约定的分配顺序支付。

(八)增信措施:在专项计划存续期内,如湖北森南就标的物业运营收入未达到当期应还款必备金额的,则由武汉大本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按有关协议约定承担储备金支付义务;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由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按照有关增信协议承担流动性支持义务及优先收购权对应的权利维持费支付义务。

发行规模、方式、期限和利率将根据基础资产净现金流情况和市场情况由公司与相关方协商最终确定。

二、出售标的资产股权交易

(一)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拟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湖北森南100%股权,最终交易价格及交易对手方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结果为准。基金管理人(代表私募基金)将参与竞拍湖北森南100%股权。

(二)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为湖北森南100%股权,公司持有的该项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详情如下:

1,公司名称:湖北森南房地产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066821020H

3,注册资本:人民币350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王昀

5,住所:武昌区珞狮路37号

6,经营范围:房地产中介服务;商品房销售;场地租赁;物业服务;停车场服务;服装、五金交电、建筑装饰材料、家具、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的批发零售;对酒店行业的项目投资;园林工程、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公司已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资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2020]审字第90711号《审计报告》。根据上述审计报告,湖北森南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资产总计	153538.50	147697.08
负债合计	152440.25	116662.30
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098.25	31034.78
项目		
营业收入	6647.08	3471.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83.38	-2063.48

8,湖北森南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瑞世联”)对湖北森南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分别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1,评估目的

公司拟转让湖北森南100%股权,为此,公司委托中瑞世联对湖北森南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2,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委托评估的评估对象为湖北森南的股东全部权益,与上述评估对象相对应的评估范围为湖北森南于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委托评估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3,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4,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 日

5,评估方法: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并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结果。

6,评估结论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湖北森南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47,697.08万元,评估值为180,995.04万元,增值额为33,297.96万元,增值率为22.54%;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16,662.30万元,评估值为116,662.30万元,无评估增减值;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31,034.78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64,332.74万元,增值额为33,297.96万元,增值率为107.29%。

根据上述分析,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即:湖北森南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64,332.74万元。

上述评估结果已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确认。

(四)交易定价依据

公司将以不低于股权评估报告评估值为定价依据与受让方协商定价。

(五)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1,项目运营

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作为资产服务机构的武汉大本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或其聘任的第三方将负责迩悦汇昊华林的日常运营,为迩悦汇昊华林物业项目的经营、管理提供《资产服务协议》规定的各项服务。

2,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交易标的债权债务及担保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对湖北森南的其他应收经营性往来款分别约为112,979.86万元,公司及其子公司对湖北森南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根据专项计划的协议安排,在湖北森南的股权交割时,湖北森南将归还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性往来款。

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宜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本次专项计划的方案,本次专项计划的全部具体事宜,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1,决定聘请参与本次专项计划的中介机构,包括选择销售机构、管理人等;

2,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参与私募基金认购出资,制定本次专项计划的具体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专项计划的相关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规模(包括公司参与本次专项计划认购金额)、发行方式、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率或其确定方式、资产支持证券期限、评级安排、增信事项、还本付息等与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以及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等事宜;

3,执行就本次专项计划申报、发行、设立备案及挂牌所有必要的步骤(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编制及向监管机构报送有关备案文件;为本次专项计划选择管理人);办理本次专项计划的其他事项;

4,办理与本次专项计划相关的担保事项;

5,如监管部门对本次专项计划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专项计划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在市场环境和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专项计划工作;

7,本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在前述第1至6项取得股东大会批准及授权的同时,同意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前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处理本次专项计划的相关事宜,并同时生效。

四、本次专项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本次专项计划进行资产证券化,可以盘活存量资产、加快资金回笼,有利于更好地开拓公司业务。公司通过本次专项计划进行资产证券化,可以盘活存量资产、加快资金回笼,有利于更好地开拓公司业务。本次专项计划的实施,能够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根据公司初步测算,如本次森南公司100%股权挂牌转让成功,预计将对公司的损益产生积极影响,但鉴于国有股权转让需履行公开挂牌程序,最终成交结果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最终影响金额将以股权转让的成交金额为依据,并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确定的金额为准。

本次专项计划,申请、审批及发行均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规定,根据本次专项计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05　证券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0-106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应对新冠疫情针对限制性业态减免租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深入贯彻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共同应对疫情,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商户经营压力,与中小微企业共渡难关,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支持中小微企业共渡难关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15号)、湖北省国资委《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减免中小微企业房租有关事项的通知》(鄂国资产权〔2020〕12号)等相关文件,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对新冠疫情实施减免租金的议案》,对公司湖北省内的产业项目(含写字楼、产业园等)租金减免优惠,对公司湖北省内、成都市内及北京市内的商业项目包含减免租金、物业管理费等在内的商户扶持方案,不超过11,100万元,具体减免金额以实际执行金额为准。

2020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对新冠疫情针对限制性业态减免租金的议案》,在前述减免方案的基础上,给予湖北省内、成都市内的商业项目限制性业态包含减免租金、物业管理费等在内的减免方案,减免金额不超过5,600万元,具体减免金额以实际执行金额为准。

公司累计减免租金及相关费用预计不超过16,700万元,当前公司本次减免方案尚在进一步执行之中,最终减免金额以实际执行金额为准,鉴于本次减免实施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占2019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比例较高,且预计对公司2020年利润总额存在较大影响,公司拟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减免租金安排情况

自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爆发以来,中央及各地政府实施多项应急防控政策,以减少病毒传播风险。按照政府要求,为保障顾客、供应商及公司员工健康安全,湖北商业项目除超市、药店等民生保障类业态外,其他业态停业超过55天,其中武汉商业项目停业超过70天。

根据各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下发的相关通知,2020年3月11日起对企业复工复产安排实行限制清单管理,不在限制清单内的市场主体可以有序复工复产或继续生产。限制清单内的市场主体,主要包括人员聚集度高、场所相对密闭的影剧院、棋牌室、游艺厅、书店、网吧、舞厅、酒吧、KTV、公共浴室、足浴洁、美容店、健身房、培训机构、堂食类餐饮等(以下简称“限制性业态”),疫情解除前不得复工复产。

根据限制性清单管理要求,限制性业态停业时间长,2020年7月-8月,公司商业项目影院、教育培训类商户才逐步恢复营业,受疫情影响严重,经营损失较大。为稳定商业项目运营,本着扶持商户的原则,参考同行业对于限制性业态的减免政策,结合各项目限制性业态复工后的经营情况,公司制订了南国置业商业项目关于应对新冠疫情针对限制性业态减免租金方案。

(一)减免租金的物业范围:湖北省内、成都市内商业项目

(二)减免对象:承租公司商业项目并使用该承租房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非国有中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有关中小微企业的认定范围参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根据所属行业予以确定。

(三)减免方案:

给予湖北省内、成都市内的商业项目限制性业态包含减免租金、物业管理费等在内的减免方案。公司与承租方协商,通过签订补充协议加以确认。如因政府出台新的租金减免政策或因疫情的进一步影响等,公司将参照政府出台的新的减免政策或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四)减免租金预计金额:不超过5,600万元,具体减免金额以实际执行金额为准。

二、本次减免租金的安排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减免租金安排预计对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影响约为5,600万元,占2019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比例为0.88%;预计对公司2020年股东利润总额影响约为5,600万元,占2019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比例为15.70%。

公司累计减免租金及相关费用预计对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影响约为16,700万元,占2019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比例为2.62%;预计对公司2020年利润总额影响约为16,700万元,占2019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比例为47.10%。对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的影响系未经审计的预估数据,仅为投资者了解本次减免安排对公司的影响所用。公司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2、为降低疫情对公司及商户经营造成的冲击,公司实施租金及相关费用的减免措施。本次减免租金安排,是公司响应政府号召,帮助中小微企业稳定经营的重要举措,亦是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具体表现,有利于增加与商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实现共同发展,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及影响力,有助于公司商业项目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三、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减免租金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同意该项议案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减免租金系在新冠疫情背景下,与商户携手共渡难关,以降低疫情对公司及商户经营造成的冲击所做出的安排,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社会形象,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本次减免租金安排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关于应对新冠疫情实施减免租金的事项。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股票代码:002305　股票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0-107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提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召开股东大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0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截止2020年11月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在办理登记手续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到会,可书面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武昌区昙华林路202号泛悦中心B座。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设立申万宏源-电建南国疫后重振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

2、审议《关于应对新冠疫情针对限制性业态减免租金的议案》;

3、审议《关于应对新冠疫情实施减免租金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二)议案的审议程序

以上有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0年7月15日和2020年10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网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设立申万宏源-电建南国疫后重振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	√
2.00	《关于应对新冠疫情针对限制性业态减免租金的议案》	√
3.00	《关于应对新冠疫情实施减免租金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手续登记;

4、登记时间:2020年11月9日(星期一)上午9:00-12:00,下午2:00-4:00;

5、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11月9日下午4: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上有关证件除非特指均应为原件;

6、登记地点:武汉市武昌区昙华林路202号泛悦中心B座董事会办公室。

7、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倩

电话:027-83988055　传真:027-83988055

8、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授权委托书样本见附件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05

2、投票简称:南国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其他提案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其他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其他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其他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1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具体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设立申万宏源-电建南国疫后重振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	√			
2.00	《关于应对新冠疫情针对限制性业态减免租金的议案》	√			
3.00	《关于应对新冠疫情实施减免租金的议案》	√			

说明:

1、对于以上议案,授权委托人可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可明确投票意见: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3、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单位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7

转债代码:113504　转债简称:艾华转债

转股代码:191504　转股简称:艾华转股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4月21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020号、2020-029号及2020-038号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2020年7月2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荣泽铝箔制造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人民币3,000万元,到期日为2020年10月2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0-058)。公司已于2020年10月26日到期收回该理财产品。

上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8天(黄金挂钩看涨)	3,000.00	3.01%	24.24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公司

选择的产品为未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理财产品。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保证收益	3,000.00	3,000.00	35.72	0
2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1,000.00	19.48	0
3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1,500.00	15.15	0
4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5,000.00	97.40	0
5	保本浮动收益	11,000.00	11,000.00	135.01	0
6	保本保证收益	2,000.00	2,000.00	40.89	0
7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3,000.00	24.24	0
8	保本保证收益	6,000.00			6,000.00
9	保本保证收益	2,500.00			2,500.00
10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5,000.00
11	保本保证收益	5,000.00			5,000.00
合计		45,000.00	26,500.00	367.89	18,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1,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7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8,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1,50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2019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8

转债代码:113504　转债简称:艾华转债

转股代码:191504　转股简称:艾华转股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及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东、副董事长股宝华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303,4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1.09%。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股宝华先生本次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不超过1,075,850 股的本公司股份,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7月3日披露的 2020-050号公告。截至本公告日, 股宝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股宝华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宝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303,400	1.09%	IPO前取得:3,5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803,400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指的是历次送转股获授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及董事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股宝华	0	0%	2020/7/27-2020/10/25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4,303,400	1.09%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股宝华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等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关注股宝华先生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 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减持人承诺要求情况等情形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方式、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公司及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5058　证券简称:澳弘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2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1日通过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金华先生召集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5058　证券简称:澳弘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3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等金融